

公示内容更正的公示

吴川市大山江街道岭圩社区居民委员会上岭圩村民小组“房地一体”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及地上房屋的权属和不动产登记的公告，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布在上岭圩村公告栏上“吴川市大山江街道岭圩社区居民委员会上岭圩村民小组“房地一体”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公示表与分析表”中公示内容更正如下：

原因	宗地代码	坐落	原公示	更正公示
图形错误、权利人错误	440883003002JC02871	吴川市大山江街道岭圩社区居民委员会上岭圩村 74 号	权利人姓名：欧坤吴 身份证号： 宗地面积：100.10 总层数：2 所在层：1-2 房屋结构：混合结构 占地面积：100.1 建筑面积：216.94 竣工时间：1996.8.13	权利人姓名：欧观兴 身份证号： 宗地面积：126.01 总层数：7 所在层：1-7 房屋结构：钢筋混凝土结构 占地面积：126.01 建筑面积：910.50 竣工时间：2020.6.11

吴川市大山江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吴川市自然资源局（盖章）

岭圩社区居民委员会（盖章）

上岭圩村民小组（盖章）

2026 年 9 月 2 日